

北方民族大学 2024 年中文数字资源采购项目

(第二标段)

## 服务类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北方民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骋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第五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北方民族大学 2024 年中文数字资源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NXCX-2023ZC247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元）：2484000.00
5. 最高限价（如有）：2484000.00 元
6. 采购需求：

采购标段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预算金额（元）	备注
北方民族大学 2024 年中文数字资源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1	中文数字资源	1277000.00	
北方民族大学 2024 年中文数字资源采购项目第二标段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1	中文数字资源	1207000.00	
数量合计		2	预算合计	2484000.00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提供以下材料：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3 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1.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6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4. 合格投标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月2日至2024年1月9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国政府采购网；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电子下载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1月2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 <https://nxzbtb.com.cn>（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方民族大学官网；中世e招电子交易平台同时发布。

2、本项目采用全程电子化交易系统。

3、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陆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成功后下载招标文件

(1) 供应商应首先在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 (<http://nxzbtb.com.cn>) 办理注册，注册成功后，供应商用 CA 锁登录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2)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开标时可不到开标现场，通过网上在线参与开标，完成在线签到、远程投标文件解密。签到、解密要求：①投标供应商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登入“中世 e 招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签到，未签到视为放弃本次投标。②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锁进行远程解密，解密的 CA 锁与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的 CA 锁须为同一个 CA 锁，否则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根据系统提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解密（解密时间 3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参与后续投标流程。具体操作流程参照操作手册，由于系统按标段进行公布投标人后才可进行解密，未公布投标人的需在线等待公布投标人后进行解密。如有疑问，致电软件公司或加入技术支持 QQ 群获得帮助。

(3) 在规定时间内未按以上程序进行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者，响应一律不予接收。

(4) 系统实行 CA 锁认证安全登录管理，办理 CA 锁、制作电子标书等业务，请加入 QQ 群（373236413）进行系统操作及业务咨询。CA 锁办理及业务咨询地点：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联系电话：0951-8303983。

注：请各投标供应商在开标前随时关注相关网站“澄清/变更”公告栏。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只在“澄清

/变更”公告栏中以公告形式公示。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后果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方民族大学

联系人：包老师

地址：银川市西夏区文昌北街 204 号

联系方式：0951-20668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夏骋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仇学刚、马小龙

地址：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 A 座 1801 室

联系方式：0951-5699246

代理机构：宁夏骋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北方民族大学 2024 年中文数字资源采购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采购人：北方民族大学 地 址：银川市西夏区文昌北街 204 号 电 话：0951-2066882
3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骋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 A 座 1801 室 业务联系人：马小龙 电话：0951-5699246 电子邮箱：nxcxzbg@163.com
4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提供以下材料：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登记许可证明材料等），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1.2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3 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1.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6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开标现场查询）。 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序号	内容
	4. 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无
5	<p>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出具或未按规定填写不完整的（如产品制造商不全等），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p>
6	<p>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1）中小微企业参加宁夏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规发【2022】275号）文件执行，小型和微型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报价给予<u>10%</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提供证明文件，对报价给予<u>10%</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按照《自治区财政厅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宁财（采）发〔2020〕545号文，残疾人企业应提供声明函，对报价给予<u>10%</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企业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需提供总公司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企业声明函》，分支机构提供的声明函不参与价格折扣。</p>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9	预算金额：1207000.00元，最高限价：1207000.00元
10	报价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价 <input type="checkbox"/> 费率 <input type="checkbox"/> 折扣
11	<p>投标保证金：<u>10000.00元</u></p> <p>缴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p> <p>1.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强化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规范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351号），对在我区参与政府采购信用评价且信用等级为A级的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但投标</p>



序号	内容
	<p>时应将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展示的 A 级信用等级截图作为信用保证证明；未参与我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或初次在宁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等级可视为 A 级，享受免收投标保证金政策。信用等级为 A 级以下的投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应当以下列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12	<p>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本项目进行现场答疑会，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安排答疑时间如下：答疑开始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09:30 时整（如错过时间，将不再另行安排）；联系人：马小龙 联系电话：17752410713；地点：北方民族大学德厚楼四楼国有资产管理处会议室。</p>
13	<p>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自然日（日历日）</p>
14	<p>投标文件（电子/纸质）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23 日 14:30</p> <p>投标文件提交地点：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 <a href="https://nxzbtb.com.cn">https://nxzbtb.com.cn</a>（政府采购交易系统）</p> <p>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交易项目，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p>
15	<p>开标时间：2024 年 1 月 23 日 14:30</p> <p>开标地点：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 <a href="https://nxzbtb.com.cn">https://nxzbtb.com.cn</a>（政府采购交易系统）</p>
16	<p>评标方法：适用最低评标价法</p>
17	<p>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 家</p>
18	<p>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p> <p>定标原则：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p> <p>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评委专家 4 人，评委专家从专家库内随机抽取，采购方评委 1 人。</p>
19	<p>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p>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10%（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自然（日历）日</p> <p>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主要义务履行</p>

序号	内容
	<p>完毕止。</p> <p>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转账；户名：北方民族大学；开户行：农行银川北方民族大学支行；账号：29166001040000018；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三日内，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的 10%作为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执行完并付全款后计算质保金时间，1 年质保期满后，若乙方严格履行了合同相关条款，所供数字资源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质保金。</p>
20	<p>是否收取招标代理费：是</p> <p>是否由中标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是</p> <p>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参考原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收取。</p> <p>收取形式：网上银行转账收取</p> <p>开户名称：宁夏骋翔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p> <p>银行帐号：0200 0140 9000 20995</p> <p>收取时间：中标公告发出后</p>
21	<p>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p>
22	<p>其他政府采购政策：</p> <p>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否</p> <p>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p> <p>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p> <p>③《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p> <p>④《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p> <p>为落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政策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p>

序号	内容
	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23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1〕10号）要求，凡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注册的中小微企业，不分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性质（含财政性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不分合同金额，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后，均可办理融资业务。具体融资事宜请登录“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系统查询办理。
2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公告：①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②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b>其他补充事项：</b>	
1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宁财规发〔2021〕2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275号）要求，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符合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与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自治区财政厅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宁财（采）发〔2020〕545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符合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序号	内容
	<p>4. 根据《自治区采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1〕22号），分支机构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5.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1〕10号）要求，凡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注册的中小微企业，不分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性质（含财政性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不分合同金额，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后，均可办理融资业务。</p> <p>6.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强化信用评价结果应用规范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351号）要求，（1）对于参与政府采购信用评价且信用等级为A级的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但投标时应将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展示的A级信用等级截图作为信用保证证明；未参与我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或初次在宁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等级可视为A级，享受免收投标保证金政策。（2）对供应商能即时供货的货物类采购项目（如电脑、打印机等通用类办公设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及时向供应商支付全部合同资金，免收项目履约保证金；对不能即时供货的货物类采购项目、履约实现较长的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及适用《政府采购法》的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鼓励对履约诚信良好且信用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p> <p>7.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建立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宁财（采）发〔2021〕271号文件要求，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及相关佐证材料（详见招标文件中20.6条）。</p> <p>8.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注：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2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的其他文件：

序号	内容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份数：壹份 副本份数：贰份</p> <p>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壹份，其中包括：①Word 版投标文件②加盖投标单位鲜章的PDF 版投标文件）</p> <p>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直接双面打印成纸质投标文件，胶印装订成册，开标后递交。</p>
3	<p><b>重要提示：</b></p> <p>1. 本项目共有二个标段。为保证服务质量，每个标段选择不同的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应根据中标供应商优选次序（一标段→二标段）确定中标供应商（如：一个投标供应商同时在一标段和二标段的排名均为第一名，则该投标供应商被确定为一标段的中标供应商，二标段则确定排名第二名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p> <p>2. 投标供应商投标总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或单项服务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单项预算金额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b>投标无效</b>。</p>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投标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供应商：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 投标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1.4.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1.4.4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供应商非中小企业制造，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5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4.1 的规定。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提

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1.9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9.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1.9.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1.9.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9.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9.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9.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

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2.2 投标供应商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4. 招标文件构成

- 4.1 投标邀请
-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3 供应商须知
- 4.4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4.5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 4.6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7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4.8 投标文件格式

###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公告或修改内容并自行下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5.4 其他：/。

### 6.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6.1 为使投标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顺延变更公告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6.2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 7. 其他投标事项

7.1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8.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2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供应商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3 投标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并采用通用的图形符号，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供应商中标后，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_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0.4 其他：∟。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供应商应在价格明细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供应商所报的价格明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缴纳形式。

12.2 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及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符合以下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文件需由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

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15.2 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因投标文件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

15.3 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17.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供应商要进行修改，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供应商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除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17.5 其他：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五）开标及评标

###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代表参加。

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8.2 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介绍参加开标的人员，宣布工作人员，宣读投标供应商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供应商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8.5 其他开标要求：/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供应商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评标。

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存档备查。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19.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称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

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  
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  
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  
明或补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  
间内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  
容。

20.2.2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  
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  
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  
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  
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1. 符合性审查

21.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1.1.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21.1.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21.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  
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供应商未按  
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21.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1.1.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21.1.7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2.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

23.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相关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价格扣除规定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执行。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废标

2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要求**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六）确定中标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6.1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6.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26.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 27. 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定标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7.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中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七）合同及履约验收

### 30. 签订合同

30.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0.3 如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函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且合格的供应商数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1. 履约保证金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32. 履约验收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宁财规发【2022】10号）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 33.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及招

标代理费标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34. 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

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可以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通过“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系统”，向相关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融资服务。

## （八）质疑和投诉

### 35. 质疑

35.1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所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也可以依法提出质疑。

35.3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35.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

### 36. 投诉

36.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一、商务部分

服务内容：中文数字资源

服务地点：北方民族大学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按合同具体约定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10%（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3 个自然（日历）日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转账；户名：北方民族大学；开户行：农行银川北方民族大学支行；账号：29166001040000018；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三日内，向采购人缴纳中标金额的 10%作为项目履约保证金，合同执行完并付全款后计算质保金时间，1 年质保期满后，若乙方严格履行了合同相关条款，所供数字资源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质保金。

包装和运输方式：\_\_\_\_\_

售后服务：

第二标段，提供 24 小时的客户服务，完成产品安装、调试、更新、维护、培训等内容的服务。收到服务请求后响应时间为 1 小时，24 小时内远程解决问题，如遇远程无法解决的问题，48 小时内派工程师现场进行处理。

安装调试：\_\_\_\_\_

交付标准和方法（验收标准）：\_\_\_\_\_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_\_\_\_\_

培训：

每学期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免费提供一次培训。培训内容包数据库资源内容、检索平台、检索技巧、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保险：\_\_\_\_\_

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第二标段，保证数据库所供信息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责任。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_\_\_\_\_

涉及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_\_\_\_\_

涉及服务采购项目考核计量等要求：\_\_\_\_\_

其他商务条件：\_\_\_\_\_

## 二、技术部分

### 1. 标的清单(服务类)

序号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备注
1	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中文数字资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 2. 服务标准及要求：

#### 第二标段

编号	名称	预算金额（元）
1	自主考试学习系统	¥85,000.00
2	电子期刊数据库	¥80,000.00
3	数据知识服务平台	¥300,000.00
4	全球案例发现系统	¥145,000.00

5		数字音乐图书馆	¥65,000.00
6		财经专业数据库	¥90,000.00
7		一带一路数据库	¥100,000.00
8		复印报刊资料	¥110,000.00
9		光盘管理系统	¥22,000.00
10		E线图情	¥30,000.00
11		晚清民国期刊全文数据库	¥180,000.00
	合计		¥1,207,000.00

### 一、总体要求

1. 支持用户在 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 系统下运行；
2. 访问方式：在线包库或本地镜像；
3. 并发数要求：《复印报刊资料》数据库并发数 50；其他无并发数限制
4. 可按北方民族大学要求提供 IP 或用户名方式访问；
5. 按北方民族大学的要求提供管理账号，可设定用户权限；
6. 是否具备统计功能：统计点击量、下载量、地址段、时间段，有分析功能；
7. 须提供直接下载服务，无需安装客户端；
8. 可以提供个性化服务：提供个性化服务、支持账号申请、个性化设置；
9. 提供数据更新周期。
10. 严格测试并检验合格，保证产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出具相关合格证书，按约定的验收准则和方法并参照技术协议共同确认的相关技术指标、国家有关标准、运行时效性及安全性进行检定测试。
11. 每学期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免费提供一次培训。培训内容包数据库资源内容、检索平台、检索技巧、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1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需提供所有软件产品为正版软件的相关证明文件，未能提供或提供虚假正版证明的，采购人有权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14. 合同终止日期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资源供应商须延长信息、数据更新的有效期，继续为北方民族大学提供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

## 二、个性要求

### (一)、自主考试学习系统的其它要求

#### 1. 技术指标

##### 1) 功能要求

系统采用 B/S 架构，同时支持 windows、Linux 系统，系统无并发数限制，终端支持不同版本浏览器。

系统支持模糊检索、分类检索、结果排序、精确查询等功能，精确检索功能可精确定位到目标资源，也可再通过关键字搜索快速精准定位资源。

专项训练，可根据个人实际情况，选择学科、题型、难度等参数后，进行自测，但可根据情况灵活设置考试时间、答案提示、标准答案查看等。从数据库中的真题试卷库、模拟题试卷库、其他类型试卷库按照不同题目类型抽取试题，重组试卷，以满足不同层次人员的练习需求。

随机组卷，可选择普通组卷、换题组卷、分类组卷、手工组卷等模式，根据各种题型结构随机抽取试题组成新的试卷进行自测，而且所含题型试题、分值可以随意替换，满足不同级别人员的需求。

试卷管理：管理员可对系统现有试卷的名称、试卷类型和试卷内的试题进行修改、删除、修改参考答案解析、添加新试卷等操作，支持按标准模板的批量导入，方便管理员批量录入多套离线规范试卷。

续答功能：系统具有实时动态保存答题进度功能，如答题过程意外退出，如突然关闭浏览器、死机、断电等情况，当重新进入后系统会提示你是否继续上次未完的答题，点确定后就能恢复到退出前的答题状态。

错题库：系统会自动将用户在考试、自测中出现错误的试题添加到易错题库中，方便学生进行针对性的学习、训练；错题库中的题目可在随机自测中作为优先选择出现，用户也可根据需要自主添加试题进错题库，并对错题库进行增、删、改的管理。

**答题进度卡：**答卷时应显示进度的界面和时间提示，通过不同颜色区分显示，有效防止漏答、延误等现象。

**个人中心：**能自动保存用户所有测试成绩和考试成绩，保存个人已答考试试卷，对个人成绩进行统计和分析，方便日后跟踪复习。

**用户管理：**包括管理员管理和普通用户管理；设置、分配管理权限；添加、删除、修改管理员、用户信息；设置具体用户使用本系统的范围等操作。

**日志统计：**通过该功能管理员可以查看系统每天的访问量、登录人数、试卷排行榜显示哪些试卷最受欢迎，错题提示。系统可以对作业、自测、考试的成绩进行横向和纵向对比和精细统计分析，并可形成数据、图表导出，使之成为协助确定学生学习、教师教学方向的数据依据。

**应急备份：**可同时提供远程和本地镜像两种模式，保证镜像题库以最快速度更新题目，网上题库保持最新题目，用户可以自由选择任何一种模式。

**考试资讯：**为广大考生及时提供全国各类考试信息和考试说明，信息内容应该真实、及时、全面。及时发布最新升级试卷信息、视频信息。提供最新试卷信息，让读者了解和掌握个人学习目标。

**手机客户端，**系统应提供移动学习端（安卓、IOS），用户通过手机、pad等可以轻松进行答题考试，以及了解各类考试信息。

**考试系统必须附带不低于 1TB 的多媒体资源，包括：**音频、视频等资源供用户学习和考试参考。

## 2) 内容要求

**试题内容要求：**试题类别主要范围为：语言类、计算机类、公务员类、经济类、法律类、工程类、医学类、研究生类、职业资格等类别，覆盖至少 170 个门类、800 个以上专业科目。

**资源要求：**保证试题数量绝对真实有效，承诺无重复现象发生；

**质量要求：**提供的试题和试卷要求权威性，试题的错误率最低。

2. 订购方式：远程访问+本地镜像

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二)、电子期刊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1) 期刊收录量：累计收录期刊 14000 余种，其中现刊 9000 余种。核心期刊量近 2000 种。文献总量：6000 余万篇，全文率 98%以上。

2) 原文保障：提供多种渠道的原文保障服务，包括在线阅读、下载全文和 OA 链接、文献传递等。文献情报价值：提供二次文献分析及基于情报信息提炼加工的知识服务价值，提高用户检索及学习研究效率。数据厚度：字段深度达到 18 个，参考文献字段深度达到 10 个。数据标准：元数据错误率小于 0.05%；参考文献数据加工率不低于 99%；引文反证率不低于 99%。

3) 引文检索能力：除提供单篇文章的引用线索漫游外，还提供多篇文章的引证追踪检索，同时提供基于作者、机构、期刊等的科研产出及引用情况统计分析。引文索引：提供多篇文章的引证追踪检索，同时提供基于作者、机构、期刊等的科研产出及引用情况统计分析。查收查引：提供自定义检索报告生成、查阅、下载。

4) 职称辅助：提供“职称评审材料打包下载”功能，一键下载职称评审所需全文、题录、期刊封面、封底、目录等材料。

5) 支持在 windows Xp/Vista/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10 系统下运行；

6) 访问方式：在线包库；

7) 并发数要求：有无并发数限制；

8) 可按北方民族大学要求提供 IP 或用户名方式访问；

9) 按北方民族大学的要求提供管理账号：可设定用户权限；

10) 具备统计功能：统计点击量、下载量、地址段、时间段，有分析功能；

11) 须提供直接下载服务，无需安装客户端；

12) 可以提供个性化服务：提供个性化服务、支持账号申请、个性化设置；

13) 提供近十年（2015-2024）分年更新量；

14) 提供数据更新周期。

15) 严格测试并检验合格，保证产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出具相关合格证书，按

约定的验收准则和方法并参照技术协议共同确认的相关技术指标、国家有关标准、运行时效性及安全性进行检定测试。

16)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免费进行为期一周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数据库资源内容、检索平台、检索技巧、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三)、数据知识服务平台（学位论文+法律法规+期刊数据库）

#### A. 学位论文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1) 精选全国重点学位授予单位的硕士、博士学位论文以及博士后报告。内容涵盖医药卫生、理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等各学科领域，是我国收录数量最多的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与国内 900 余所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占研究生学位授予单位 85%以上。收录自 1980 年以来的学位论文，总量达 378 万余篇，每年增加约 30 万篇。导航分类有学科专业目录、学校所在地。

2) 收录数量多，海量全文资源辅以文摘库。

3) 收录单位及学科覆盖面广，涉及全国包括 985 高校和 211 重点高校、中科院、工程院、医科院等机构的重点精选博硕士论文。

4) 收录年限跨度长，重点收录 2000 年以来的学位论文，并将逐年回溯并月度追加，依托丰富的馆藏，可提供 1977 年以来的学位论文全文传递服务。

5) 权威专家参与学位论文加工，全程辅以专业的标引、分类、及相关引文分析。

6) 页面有“《中国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征稿启事”、“致学位论文作者的信”两个人性化模块。

7) PDF 文献格式。

8) 服务范围：学校 ip 范围内。

#####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 B. 法律法规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1) 主要由国家信息中心提供，信息来源权威、专业。包括 13 个基本数据库，内容涵盖国家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地方法规、国际条约及惯例、司法解释、合同

范本、案例分析等，涉及社会各个领域。

2) 数据格式采用国际通用的 HTML 格式。

3) 收录自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年建国以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国务院及其办公厅、国务院各部委、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以及其他机关单位所发布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司法解释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共计 95 万余条。

4) 导航有效力级别、内容分类、颁布部门、生效日期、有效性。

5) 数据唯一，不重复；首屈一指的表格数据；各库独立且有机统一；完整的颁布单位名称；更新频率高；可以实现全文知识链接。

6) 服务范围：学校 ip 范围内。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全库资源，远程访问方式。

### **C. 期刊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1、技术指标

1) 集纳了多种科技、人文和社会科学期刊的全文内容。所收录的期刊均需经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批准，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期刊出版许可证》，需拥有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号）的期刊。重视期刊的学术性，其中部分为国内五大核心期刊统计系统期刊。

2) 收录自1998年以来国内出版的各类期刊近8000余种，其中核心期刊高于2500种，论文总数量需达3000余万篇。每年增加超过200万篇，每周两次更新。

3) 收录字段内容需包括论文标题、论文作者、来源刊名、论文的年卷期、中图分类法的分类号、关键字、所属基金项目、数据库名、摘要等信息，并提供全文阅读、下载功能。

4) 能够实现学科分类导航、地区分类导航、首字母导航的检索功能。

5) 操作便捷，能够一键筛选核心刊（北京大学PKU、南京大学CSSCI、中信所ISTIC、SCI、EI）；实现RSS订阅，及时了解所关注期刊的更新情况。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全库资源，远程访问方式。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四）、全球案例发现系统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1) 版权：所投产品遵守国家知识产权规定，提供的数据库无版权侵权行为，同意签署《版权承诺书》，并将其作为购买合同的必要附件，如数据库使用中出现问题关于版权的相关问题与采购人无关。

##### 2) 技术指标：

2.1 数据库内容：工商管理专业类数据库：提供工商管理专业方面的标准案例和教学指导、工商管理方面的案例素材及全球知名案例研究机构的案例资料搜索链接。另外，所提供的每一篇案例均需按照哈佛标准案例模式研发，并得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的正式授权；

公共管理专业类数据库：提供公共管理专业方便的标准案例和教学指导、公共管理领域的典型性事件及全球知名案例研究机构的案例资料搜索链接。每一篇案例均为清华大学中国公共管理案例中心专业人员研发，具有时效性、典型性和冲突性。

2.2 学科范围：工商管理：创业与创新、会计与控制、金融、人力资源、商业环境和社会责任、信息管理和电子商务、市场营销管理、运营管理、战略管理与执行、综合管理、组织行为与领导力、供应链管理与物流等方面的教学案例；

公共管理：公共政策、公共经济学、公共部门战略管理、公共危机管理与决策、非营利与公共事业管理、国际事务和战略管理、廉政建设、领导科学与艺术、区域发展与城市治理、政府组织与管理；

2.3 检索功能：包括简单检索、高级检索、自动聚类等，让用户可以轻松地查找到所需要的案例；

a) 简单检索：用户只需输入一个关键词，即可查到该子数据库内所有包含这一关键词的案例及相关文献资料；

b) 高级检索：使用高级检索时，用户可限定标题、作者、关键词和摘要等多个指标，进而获得更加精确的检索结果；

c) 自动聚类：自动聚类功能可实现检索结果按照数据库、研究领域、作者、年份、试用读者等指标的分类，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进行选择，缩小文献筛选范围；

2.4 收藏及下载功能：通过注册、在线浏览、收藏、下载等功能，用户可以

自如地将案例进行分类收藏，更便捷的应用于教学和研究，文件格式均为国际标准的 PDF 格式；

2.5 资源总量及更新：全库文献资源总量达数十万篇，同时系统提供了及时的数据更新服务，保证用户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取最新的案例资源；

2.6 访问方式：远程 IP 访问及教师账号登陆；

2.7 技术支持与提升：系统提供了技术服务热线和邮箱，及时响应用户的技术咨询，快速提供解决方案，同时，提供了用户反馈邮箱，设立售后追踪服务，及时了解用户使用情况，按用户需求不断提升系统；

2.8 系统提供商定期举办案例写作和教学方面的培训会议，邀请国内外知名案例研究机构参加，与客户分享其案例写作和教学经验；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五)、数字音乐图书馆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 A. 音乐图书馆：

1) 涵盖世界上 98% 以上的古典音乐资源，包括交响乐、室内乐、歌剧、芭蕾、协奏曲、乐器独奏等古典音乐种类，还有亚洲、欧洲、非洲、大洋洲、美洲的众多国家独具特色的民族风情音乐。以及爵士音乐、影视音乐、轻音乐、儿童音乐等音乐曲风；共汇聚了中世纪到近现代 30000 多位艺术家、100 多种乐器的音乐作品，100 多万首以上曲目。

2) 音频资料格式均为 MP3 格式，提供 192K 及 320K 音质的音频文件，远程访问模式，有完整的分类体系平台，提供模糊检索。也可以根据音乐家、乐器、厂牌或是音乐体裁、出版时期等进行分类导航。

3) 每年至少更新 3000 首曲目。

###### B. 有声读物：

1) 分为英语读物和中文读物两部分。英语读物由英国 BBC 广播电台、美国 ABC 广播电台当红主播亲自朗读，结合丰富的古典音乐配乐，在形式上很受大众的喜爱。内容涵盖了儿童文学、诗歌名著、小说、历史传记等 1000 多张 CD 的有声读物经典作品，目前已被众多院校作为英语口语视听课件使用。中文读物有唐诗、宋词等朗诵作品，并配以优美的中国民乐作配乐，风格优雅清新。

2) 音频资料格式均为 MP3 格式，提供 192K 以上音质的音频文件，远程访问模式，有完整的分类体系平台，提供模糊检索，也可以根据唐诗、传记、青少年文学、经典文学等进行分类导航。

#### C. 视频图书馆：

1) 汇集歌剧、舞蹈、音乐会、纪录片、爵士、音乐之旅、讲解与大师课、艺术、戏剧、比赛等近现代 1000 多部共 3000 多小时的优秀音乐视频作品。既有巴赫、贝多芬、莫扎特等大师宏伟巨作的现场音乐会，亦有帕瓦罗蒂、多明戈等歌唱家的天籁之音，以及中国当代音乐家谭盾、陈其钢等的经典作品，阿巴多、阿格里奇等现代音乐大师访谈，伯恩斯坦的现场排练课。在欣赏经典芭蕾舞剧的同时，还可领略罗马、莫斯科、伦敦、北京等中外名城的音乐风光，感受不同地域风情，享受完美视听盛宴。

2) 视频资料均为 MP4 格式，提供 200K、700K 的视频画质，远程访问模式，有完整的分类体系平台，提供模糊检索，可根据厂牌、演奏/指挥或是音乐曲风进行分类导航。

#### D. 剧院：

1) 分类涵盖歌剧、音乐会、舞蹈、话剧、戏曲、相声等，提供直播和点播节目。国内剧院节目分直播和点播节目，国外剧院节目在 MEDICI.TV 栏目，提供点播观看。

2) 每年约 1000 场次。

3) 可根据演出时间、演出场地、演出类型进行分类导航。

#### 在线产品原厂出厂配置表：

产品名称	格式	音质	作品数量
音乐资源	Mp3	192K bps, 320K bps	120 多万首
有声读物	Mp3	192K bps	1000 多张 CD
视频资源	MP4	200Kbps, 700K bps	3000 多小时
剧院	MP4	400K bps	1000 场次节目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六）、财经专业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 1) 资源类型

信息资源有事实型、数值型两种。

#### 2) 收录内容和数量

事实型资源全面系统地收录了 DRC 1985 年以来的研究成果、自主研发报告（7 种周评、10 种月报、15 种季报、8 种年报），以及 1800 多种期刊、1000 余种报纸、4000 多家政府部门及相关专业网站上有关经济、金融、产业、社会发展领域里的政策、资讯、报告信息，更有国际知名机构如：IMF、BIS、OECD、IEC、美联储、英国央行、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波士顿咨询公司、哈佛大学等的研究报告。

数值型资源及时系统地收录了国家统计局、海关总署、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各大行业协会等国内权威部门发布的月度、季度、年度统计数据，以及 IMF、WB、WTO、OECD、ADB、Euro Area、APEC、ASEAN 发布的各国经济社会发展数据。

#### 3) 收录年限

事实型资源：1985 年至今

数值型资源：最早起始于 1949 年

#### 4) 包含学科范围和分类体系

“教育版”是针对高校用户设计的专版，旨在以“专业性、权威性、前瞻性、指导性和包容性”为原则，全面汇集、整合国内外经济、金融和教育领域的动态信息和研究成果，为全国各高等院校的管理者、师生和研究机构提供高端的决策和研究参考信息。由全文数据库、统计数据库、研究报告数据库、专题数据库四大数据库集群组成。

#### 全文数据库

该库包括《国研视点》、《宏观经济》、《金融中国》、《区域经济》、《行业经济》、《企业胜经》、《世经评论》、《高校参考》、《基础教育》、《经济形势分析报告》、《发展规划报告》、《经济普查报告》、《政府工作报告》、《政府统计公报》、《中国国情报告》和《财政预决算及审计》等十七个数据库。

## 统计数据库

《统计数据库》依托自身资源、技术、专业优势，广泛采集国内外政府、权威机构发布的各类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数据，通过专业化加工处理，按照科学的指标统计结构体系组织而成的大型数据库集群，是国内最为全面、系统、科学、权威的统计数据库之一，也是投资、决策和学术研究的有力助手。

《统计数据库》由宏观专题数据库、重点行业数据库、区域经济数据库、世界经济数据库、其他辅助数据库五大系列组成。

宏观专题数据库：包含宏观经济、对外贸易、金融统计、工业统计、产品产量、国民经济核算、固定资产投资、资源环境、教育统计、人口与就业、居民生活、国有资产管理、价格统计、财政与税收 14 个数据库。

区域经济数据库：包含省级、市级、县级 3 个数据库。

重点行业数据库：包含信息产业、石油化工、医药卫生、钢铁行业、交通运输、有色金属、汽车工业、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轻工行业、能源工业、旅游行业、纺织工业、农林牧渔、房地产业、建材工业、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文化产业 18 个数据库。

世界经济数据库：包含 IMF、World Bank、WTO、OECD、ADB、Euro Area、APEC、ASEAN、世界教育、世界科技、世界文化、世界邮政、世界卫生 13 个子库。

其他辅助数据库：包含最新数据、每日财经、企业排行榜 3 个数据库。

## 研究报告数据库

《研究报告数据库》通过持续跟踪、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金融和重点行业基本运行态势、发展趋势，准确解读相关政策趋势和影响，及时研究各领域热点/重点问题，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研究和战略决策需要的高端信息产品。该报告数据库包括《宏观经济分析报告》、《金融中国分析报告》、《行业季度分析报告》和《行业月度分析报告》、《行业年度分析报告》五大子库。

## 专题数据库

专题数据库是针对当前经济、金融及各行业领域中热点问题和重要问题制作的栏目。该库由“重点专题数据库”和“热点专题数据库”两部分组成。

“重点专题数据库”包含新农村建设、科学发展观、国际贸易、跨国投资、

领导讲话、宏观调控、国内政府管理创新、市场与物价、人口与就业、政策法规、社会保障、体制改革、国外政府管理借鉴、聚焦十三五、农民工问题、资源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公共管理理论、新型城镇化等专题。

“热点专题数据库”包括《宏观经济》、《金融中国》、《行业经济》、《企业胜经》、《区域经济》各数据库的专题数据库栏目内容。

#### 5) 文件格式

事实型资源：主要为 HTML，少量为 PDF。

数值型资源：主要以多维数据集形式存在，少量为 HTML 数据表。

#### 6) 检索方式

数据库平台检索系统稳定性高，支持一般检索和高级检索。一般检索提供按标题、作者、关键词、全文进行快速检索的功能，且检索结果能够根据相关度、发布日期排序；高级检索支持单库检索和多库、跨库联合检索，用户可以通过设置关键词位置、搜索结果显示条数、搜索时间范围、搜索结果排序方式等，实现个性化搜索，可以选择按照发布时间升序或降序、相关性进行排序。

#### 7) 内容关键词

宏观经济管理、区域经济、产业经济、金融、证券、保险、投资、会计、审计、管理学、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企业经济、国际经济与贸易、服务业经济、财政与税收、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学与决策学、交通运输经济、信息经济、生物医药、房地产经营管理、能源、冶金、石化、汽车、食品饮料、轻工纺织、电子商务、物流管理、旅游、机械、商贸、旅游、文化、传媒、市场营销、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运营管理、教育管理、公共管理等。

#### 8) 资源特点

可靠性：拥有综合版、五大专版及五款特色数据库产品等几十个数据库，在数据库架构设计、内容选择、加工、整合等方面形成了丰富的经验，资源内容的可靠性高。

原创与独有内容多：内容中包含原创与独家内容：独家收录的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1985 年以来的研究成果；自主研发的宏观月报/季报、金融周评/月报/季报、行业月报/季报等报告产品；独家编译的大量知名国际机构/组织、研究机构的高水平研究报告。

稳定性：与大量期刊、网络等媒体、研究机构、专家以及国家统计局、人民银行等政府部门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内容来源稳定。

及时性：所有信息内容均保证在第一时间提供给用户，及时性好。

#### 9) 更新周期

事实型资源：每日更新

数值型资源：根据数据发布频率更新，分为月度、季度、年度更新三种。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七)、一带一路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 1) 数据来源：

国内智库（如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等），政府部门（如商务部、外交部等），国际或区域性组织（如 IMF、联合国、世界银行、国际清算银行、OECD、亚洲开发银行），智库（如：兰德、布鲁金斯、彼得森等），咨询机构（麦肯锡、荣鼎咨询、四大会计师事务所等），各国政府部门，知名财经期刊，一带一路研究院，国内外权威财经媒体，各国政府部门网站，各国组织机构

##### 2) 提供全文检索

##### 3) 收录内容：

报告（对国别形势、营商报告、投资指南、贸易投资报告、丝路战略研究、国家风险评估进行深度报告）、案例（按行业分对、农业、能源矿产、基础设施、信息通信、制造业、服务业、进行深度报告）、行业（对、农业、能源矿产、基础设施、信息通信、制造业、服务业、进行深度报告）、法规（“走出去”政策法规、国际营商政策法规）、项目（工程招标、投资项目）、数据（针对经济社会、商品贸易、矿产资源，按时间序列数据<64 个国家，1960 年至今>）、图表（矿产分布图、其它图表）、资讯（丝路资讯<包括高层声音、地方举措、行业参与、专家视点、海外合作>政经要闻 <包括国内要闻、国际要闻>）、规划方案（总体规划、地方方案）、机构（投资管理机构、投资促进机构、金融机构、咨询机构、法院与仲裁机构、中国驻外使领馆、商会、协会、其它政府机构）、国别（一带一路沿线除中国以外的 64 个国家相关报告、资讯、项目、图表信息）、

省市（全国 34 个省、区、市相关报告、资讯、规划信息）、重点报告推荐、大事记

4) 更新频率：报告、案例、行业、法规、项目、资讯，每日更新，数据，每年更新，规划方案、机构，不定期更新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八)、《复印报刊资料》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的全部电子版产品均采用统一“CGRS”检索系统平台及统一的视窗型检索。产品更加系列化，整体性更强。并且十分尊重用户的应用习惯，具有方便用户的连续检索的使用方法。

“CGRS”检索系统是国家“863”计划的科研成果。在时间和实践的多种需求条件检验下得到用户的首肯。

《复印报刊资料》网络版适用于多种局域网络环境和内部万维网网络，如校园网、图书馆内部检索网络。数据显示格式多样化，检索结果下载方便易得，可以复印、拷贝和打印等。《复印报刊资料》网络版支持多种存储设备：单硬盘、光盘塔、磁盘阵列、磁带存储等。广泛适用于各种用户不同的硬件环境特性，大大增强了数据库产品的适应性、可选择性及竞争力。

《复印报刊资料》网络版功能特点：

##### 内容管理

1、系统采用领先于自动切分词技术的字元索引策略，支持按词索引、按字索引、字词混合索引。

2、系统支持 GBK、GB2312、BIG5 内码集，在内核上支持 Unicode 码集。

3、系统支持相关性词表扩展检索功能，系统内置同义与近义词表，词表可维护，方便用户修改。

4、系统全面支持中文、英文、中英文混合、德文、法文等多语种的管理与智能检索。

5、系统支持多种数据类型（日期、数值、文本）的管理。

6、系统实现对文本、各类电子文档和图像、音频、视频等多媒体提供



强大的管理和检索功能，系统可实现对图像、文字、音频、视频等多媒体信息关联管理与检索的全文数据库系统。

7、系统具有强大数据库管理及维护功能，如数据库定义、建立、备份、恢复、优化重组、逻辑删除、物理删除、增量备份、记录查重等功能。

#### 用户管理

8、系统内置独立于操作系统的用户权限管理、用户操作审计、统计与分析等功能，系统如实记录每个用户的操作日志，方便进行数据库检索频度、检索词频的统计与分析。

9、系统提供多级用户管理体系，可以实现灵活的用户—数据库授权机制，数据库管理、数据维护、系统管理、检索各种权限分开，可以按需分配。

10、系统具备用户分组管理、数据库转让等个性化用户管理功能。

#### 安全控制

系统提供系统、数据库、记录及字段级安全控制手段；

用户使用信息资源的授权机制、数据库中文献密级控制、用户文献存取数量控制；

系统记录用户每次查询登录日期、时间、登录 IP 地址、检索用时、检索次数、调阅文献篇数、脱机状态等日志信息，日志结果自动保存入库，并提供查询、浏览、打印等功能，有效地防止用户越权操作与防抵赖。

#### 性能指标

数据库容量：每个数据库最多可存贮存 42 亿篇文献；

查词速度：百万篇文献查询的响应速度在毫秒级内；

允许跨 255 个站点的数据库服务器分布式检索；

允许管理 30000 个以上的用户。

#### 运行环境

服务器：支持各种高档微机、PC 服务器、中小型计算机，256M 内存，推荐 512M 以上内存；

操作系统：Windows NT / 2019 Server；

WEB 应用服务器：支持 IIS 3.0 以上、Tomcat 等。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本地镜像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九）、光盘管理系统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系统能够对随书光盘资料实现整合的管理和服务。通过将海量资源与信息管理系统和网络发布系统的有机结合，满足我馆对随书光盘妥善管理、有效利用的需求，其功能要具有编目、加工、发布、管理，使之转化成电子系统可用的资源。

#### 2、系统功能要求：

- 1) 支持 OAI-PMH 协议，实现校园网内资源共享的目的。
- 2) 支持 OPENURL 协议，与数字化图书馆系统无缝集成。
- 3) 专有的通信端口，拥有自己专有的通信端口，病毒不容易入侵。
- 4) 实现与 OPAC 系统的双向链接，方便读者使用。

#### 3、资源制作

- 1) 可以加工、管理、发布随书配送的随书光盘。
- 2) 能够将音频转录成 mp3 格式，并生成 ISO 镜像文件格式；
- 3) 资源类别设置灵活，可自定义类别，自定义元数据模板；
- 4) 可提取图书馆自动化系统的目录信息，支持 MARC 记录批量导入、导出功能，系统可以从 MARC 文件或自动化系统中批量获取记录，把指定记录的标引内容导出成 MARC 记录文件，妥善保存；标引信息逐条添加，用户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文件的标引信息；
- 5) 可以自定义元数据与 Marc 的映射关系，制作资料时，可自动从图书馆 OPAC 提取编目数据，不用一条一条录入；
- 6) 能够处理元数据和资料之间的一对一、一对多、多对多的关系，支持一书多盘、多书一盘、多书多盘等特殊情况的处理；
- 7) 支持封面上传，支持超大文件（大于 4G）的上传；
- 8) 资料剔旧。可以根据用户点击次数，制作时间、出版年等自动删除资料（目录与物理文件是否一起删除由系统管理员控制），还可以给出等待删除的资料的详细列表，对剔旧的资料可以删除也可以迁移到备份硬盘，将来可以随时再恢复。
- 9) 公司提供远程数据中心，支持随书光盘数据的实时推送。

- 10) 随书光盘请求，读者需要本地没有的资源时，可发起随书光盘请求功能，请求的随书光盘制作完成以后，可自动发邮件通知读者下载资源。
- 11) 随书光盘纠错，读者可在系统直接向管理员提交随书光盘纠错信息。
- 12) 本地随书光盘镜像服务器具备手动和自动批量下载云端服务器随书光盘数据的功能；自动下载时间由本地服务器管理员根据需要进行分配；由于学生有流量限制，学生从云端服务器点下载可以选择直接下载也可以选择先下载到本地服务器，选择下载到本地服务器时能满足该功能。

#### 4、资料检索与下载

- 1) 云下载的链路聚合功能，通过先进的云计算技术，把位于不同的网络环境下的全国十几个镜像中心可同时响应同一个下载请求，同时传输数据，把教育网、电信、联通、铁通、移动、广电等宽带进行链路聚合，保证读者的下载速度和稳定性。
- 2) 与图书馆自动化系统实现无缝链接，从馆藏检索系统（OPAC）即可检索下载所需的随书光盘；
- 3) 不同资料类别，可以设置不同的检索条件进行检索；例如，对于影视资料来说，片名，主演等作为检索条件；而对于随书光盘来说，则题名、ISBN 等作为检索条件；
- 4) 资料的下载：能对下载权限进行灵活的控制（提供 IP 控制和用户控制），下载数据时支持超过 4G 的超大文件下载，同时具有断点续传功能；支持普通下载、支持 P2SP 下载，并能屏蔽第三方下载软件：如迅雷等；
- 5) 支持单文件下载和单文件在线运行以节省流量和满足不同权限的控制要求。
- 6) 支持与 OPAC 系统的统一认证。
- 7) 随书光盘下载页面，提供在线浏览随书光盘内容、本地下载和远程下载入口，满足不同需求，对于本地随书光盘镜像服务器有数据的随书光盘，随书光盘下载页面本地下载入口显示为“本地下载”，同时显示远程下载入口。
- 8) 缓存服务，对于本地随书光盘镜像服务器没有而云端服务器有数据的随书光盘，随书光盘下载页面本地下载入口显示为“同步至本地”（离线下载），同时显示远程下载入口；读者点击“同步至本地”或直接“远程下载”的随书光盘数据，自动同步至本地服务器；对于本地随书光盘镜像服务器和云端

服务器都没有数据的随书光盘，显示“请求随书光盘”；收到“请求随书光盘”指令后，定期上传到我馆本地服务器，并通知读者请求处理状态；

- 9) 本地服务器从云端服务器下载过的随书光盘文件被删除后，仍可从云端服务器下载；本地系统资料剔旧后如果又有需要仍可以继续从中心下载。
- 10) 本地随书光盘镜像服务器数据更新（新随书光盘文件下载到本地或本地删除部分随书光盘文件）后，随书光盘下载页面的信息即时做相应更新；及本地系统和 OPAC 的接口显示要及时。
- 11) 电子书全文试读，部分图书提供电子书全文试读。
- 12) 供应商随书光盘资源应覆盖我馆随书附盘需求总量的 95%。

#### 5、资料管理功能

- 1) 分类信息自定义，用户可以对系统中随书光盘文件的分类进行自定义，轻松实现庞大资源分类管理。
- 2) 对资料分类管理，针对每种类型的资料，可以设置其著录模板、用户浏览的字段、详细信息显示的字段、阅读权限、制作权限、下载权限（IP 控制、用户组控制）、IP 访问限制等属性；可灵活抽取每个类别下的资料。
- 3) 记录查询，为使编目员更方便地找到需要的文件，系统提供查询功能，用户可根据系统提供检索方式进行查询；系统提供精确查询和模糊查询两种方式。
- 4) 资源管理，通过此功能，用户可以轻松的查看资源的使用情况，并可以把资源按照系统提供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
- 5) 记录更新，当用户对系统参数进行重新设置或用户非法删除镜像文件后，用户需要进行记录更新。这样就可以把已有记录的记录信息与新的纪录信息相统一。
- 6) 系统参数配置，实现系统的一些比较常用的参数设置管理，如数据库设置、记录显示页面设置、镜像制作相关参数设置、导入 MARC 时 MARC 限制设置、导出 MARC 时 856 链接方式设置、自动化系统参数设置、音频采集设置、VOD 制作设置。
- 7) 统计功能：图书馆能够随时准确获取数字资源库访问的详细统计列表，可实现对资源加工工作量、用户点击、资料点击、访问 IP 地址段、时间段等

进行详细统计，并能对读者、单种资源的情况进行详细统计，且该统计列表能以 excel 表格的形式随时下载，以满足学校图书馆对所加工资源库使用情况进行分析、评估

- 8) 子类别的权限和存储位置具备向下继承的功能;
- 9) 资源推荐：可对整个类别或个别资源进行推荐，放到系统的主页上;
- 10) 资源存储管理：支持资源的分布式存储功能

#### 6、其他要求

- 1) 首页页面的内容可管理
- 2) 支持数据导入/导出、数据整理、资料剔旧、迁入迁出等功能
- 3) 具备工作量统计、用户点击统计、资料点击统计、访问 IP 地址段统计等统计功能
- 4) 具备网站日志、工作日志、访问日志等日志查询的功能
- 5) 具备资料类型的转换工具，例如：随书光盘资料转成 ISO 文件、DVD 以及 CD 转换成相关的媒体资料等;

#### 7、运行环境和性能要求

- 2) 软件平台必须支持Windows 2003、2008、2008R2等操作系统
- 3) 对于资料管理系统，数据加工人员同时在线用户数 $\geq 10$ ；查询、使用用户不限，无许可限制。

#### 8、工程实施要求

- 1) 提供本馆馆藏所有随书光盘的回溯及数据代加工服务;
- 2) 免费的软件系统安装以及用户使用培训;
- 3) 保证可持续地售后技术支持;
- 4) 提供完整的《系统操作手册》、《系统管理手册》等参考手册或者讲义，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 9、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10、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十)、e 线图情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 1) 数据库内容包括风云人物、行业聚焦、新馆写真、国际动态、国际图联、海

外图情、图情要闻、产业动态、e线速递、国内会议、国际会议、图情人物、理论技术、产品市场、行业协会、图情机构、个人专栏、研究报告、图情事业、图书馆刊集粹、图书馆利用、图书馆建设、研究资料、专题、课件、图片、论坛、博客聚合等信息。

2) 能提供检索、阅读、下载全文等功能。全文检索速度应达到秒级。

3) 提供 2024 年远程包库的使用。

4) 更新频率为日更新，更新方式为通过网络远程更新。

5) 售后服务：提供 24 小时的客户服务，完成产品安装、调试、更新、维护、培训等服务。收到服务请求后响应时间为 1 小时，24 小时内远程解决问题，如遇远程无法解决的问题，48 小时内派工程师现场进行处理。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十一)、晚清民国期刊全文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 **A. 民国期刊全文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1、技术指标

1) 保证数据库所供信息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责任。

2) 收录 1911-1949 年期间 20000 余种期刊，包含 900 余万篇文章。内容集中反映这一时期政治、军事、外交、经济、教育、思想文化、宗教等各方面的内容。

3) 用户可在 IP 控制范围内的任何时间和地点，浏览下载全文，并可按照“题名、著者、单位、刊名、分类号、年份及期号”等多项检索字段。原文采用扫描形式，全文是图片格式，可任意下载，编辑。

4) 网络数据库检索界面友好、检索字段丰富、查检速度快捷。是报刊信息的整体平台和统一入口，网络数据库集目次库、全文库、及其他专业数据库于一体，是一个整体化的、互动的信息服务系统。

5. 提供电话、网络、上门服务，不能当时电话解决的问题的，须在 1 小时内响应，并告知用户解决方案和解决时间。不定期地对数据库系统内容进行增补和修订，并免费提供增补和修订数据；保证网站的正常运行和数据的及时更新。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 B. 晚清期刊全文数据库的其它要求

### 1、技术指标

1) 保证数据库所供信息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不会引起知识产权纠纷等法律责任。

2) 收录 1833-1911 年期间 500 余种期刊，50 余万篇文章。内容集中反映这一时期政治、军事、外交、经济、教育、思想文化、宗教等各方面的内容。

3) 用户可在 IP 控制范围内的任何时间和地点，浏览下载全文，并可按照“题名、著者、单位、刊名、分类号、年份及期号”等多项检索字段。原文采用扫描形式，全文是图片格式，可任意下载，编辑。

4) 网络数据库检索界面友好、检索字段丰富、查检速度快捷。是报刊信息的整体平台和统一入口，网络数据库集、目次库、全文库、及其他专业数据库于一体，是一个整体化的、互动的信息服务系统。

5) 提供电话、网络、上门服务，不能当时电话解决的问题的，须在 1 小时内响应，并告知用户解决方案和解决时间。不定期地对数据库系统内容进行增补和修订，并免费提供增补和修订数据；保证网站的正常运行和数据的及时更新。

### 2、订购方式：远程访问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五章 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以下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

### 一、资格审查方法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资格是否合格。

### 二、资格审查标准

#### （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文件中附授权书，由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信用查询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如以行政事业单位、自然人等身份参与投标，不属于以上网站被查询范围的，可不查询）（以开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保证金	按须知前附表要求。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5	其他资格要求	/

## （二）确定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供应商

1. 按照本章“资格审查方法及标准”，对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依据对各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审查结果，确定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2. 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 第六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 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律、招标文件。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内 容
1	投标总报价超过项目（分包）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6	不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实质性要求；
7	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三、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

说明（如有）：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供应商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五、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六、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中小企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

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联合体中小微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不适用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 2. 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涉及品牌。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涉及品牌。

## 3. 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处理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七、评审因素和标准

###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 (一) 澄清有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

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

#### （三）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评审因素和标准》。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五）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BMD202400XX

# 北方民族大学 XXXX 项目采购合同

(此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甲 方：北方民族大学 (需方)

乙 方：XXX (注：此处为中标供应商全称) (供方)

合同签订地点：宁夏银川

合同签订时间： 年 X 月

## 目 录

- 第一条 项目内容及要求
- 第二条 合同总价
- 第三条 服务期限
- 第四条 质保金及付款
- 第五条 责任
- 第六条 质量标准及检验方法
- 第七条 验收
- 第八条 数字资源清单及技术要求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 第十条 一般条款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条款

## 第一条 项目内容及要求

- 1.1. 根据甲方关于 **XXX（注：此处为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招标结果，就甲方 **XXX（注：此处为项目名称）** 与乙方签订本合同；招标文件与乙方投标书及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有不同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 1.2. 本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二条 合同总价

- 2.1. 本合同的计价单位为人民币元。
- 2.2. 本合同所提供全部费用合计价格为：此处为中标金额大写（小写¥XXX.XX元）。
- 2.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除支付 2.2 条款的费用外，不再向乙方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第三条 服务期限

- 3.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通甲方所订购的全部数字资源，即服务期至 XXXX 年 X 月 X 日。

## 第四条 质保金及付款

- 4.1. 质保金：本项目质量保证期为 1 年，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交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项目保证金，即人民币：此处为中标金额大写（小写¥XXX.XX元），合同执行完并付全款后计算质保金时间，1 年质保期满后，若乙方严格履行了合同相关条款，所供数字资源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质保金。
- 4.2. 付款：甲方所订购的数字资源全部开通完毕，正式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即人民币：XXX（小写¥ XX.00 元）。
- 4.3. 乙方开户银行、账号等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前 7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备案。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责任自负。

## 第五条 责任

- 5.1. 甲方的责任



- 5.1.1. 甲方安排工作人员配合乙方进行项目的实施。
  - 5.1.2. 甲方指派监督人员对项目的质量进行监督。
  - 5.1.3. 甲方负责整个项目实施中的协调工作以及组织安排。
  - 5.1.4. 在整个项目实施完毕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后负责组织学校人员对本合同所列项目内容进行验收。
- 5.2. 乙方的责任
- 5.2.1. 乙方根据项目需求进行整体计划、资源供应及售后服务等工作。
  - 5.2.2. 乙方在保证效率的前提下，科学实施、有序进行，确保项目安全。
  - 5.2.3. 乙方在质保期内必须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工作。
  - 5.2.4. 乙方必须确保在服务期内，开通所有数字资源。
  - 5.2.5.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而造成的数字资源无法使用，乙方不承担延期责任。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或甲方书面通知更改推后的时间内，将项目内容交付甲方使用或进行分包、转包的，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5.2.6. 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金不予退回。

## **第六条 质量标准及检验方法**

- 6.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数字资源具有正当合法来源，保证正版，没有涉及版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问题。对盗版或者非正当资源，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退换、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6.2. 甲方检验人员如发现所提供的进口数字资源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时，有权要求乙方更正或退货。
- 6.3. 数字资源全部开通完毕，应严格遵照本合同规定进行验收，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决定临时增加或减少内容。
- 6.4. 项目中标单位不得转包或分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合同项目下的任何产品交由第三方实施。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第七条 验收**

- 7.1. 数字资源全部开通完毕后，将立即进入验收程序，验收由双方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合同中数字资源技术要求及数量验收、检测等规范共同进行。在达到甲方要求的功能后，由甲方提供验收、测试合格相关文件，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该文件应记录调试的所有数据，证明合同所列内容已能正常使用。

### 第八条 数字资源清单及技术要求

数字资源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数字资源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分项名称	技术指标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报价(元)		(大写)： <u>XXX</u> 。 (小写)： ¥XX.XX 元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 9.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数字资源具有正当合法来源，保证正版，没有涉及版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问题。对盗版或者非正当资源，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退换、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9.2. 乙方承诺在交付前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 9.3. 乙方承诺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升级，提供合同期内技术服务响应支持。
- 9.4. 乙方承诺若发生数字资源访问故障，在接到报修信息后，1 个小时内响应并进行维护。特殊情况在 12 个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将提供备用数字资源

- 给客户免费使用。
- 9.5. 乙方承诺免费提供操作使用及基础维护的培训。同时为甲方提供长期优良的技术支持。在调试前，乙方技术服务人员讲解和示范要进行的程序和方法。经乙方确认和签证的工序如因技术服务人员指导错误而发生的问题，乙方负全部责任，并对现场服务人员的一切行为负全部责任。
- 9.6. 自验收合格之后，壹年之内免费维护。售后服务电话：XXX（中标供应商填写）。
- 9.7. 乙方承诺按照甲方需求合同期内到校培训两次。具体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培训，场地费、耗材费、资料费、师资费等培训费用均免费，不收取任何培训费用。

#### 第十条 一般条款

- 10.1. 转让禁止。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可转卖或转让本合同或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 10.2. 不可抗力。因地震、台风、洪水、海啸、火灾、战争、暴乱、罢工及其他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遭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相应情况用书面通知对方，并于三十（30）天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文件应由不可抗力事由发生地区的公证部门出具。根据不可抗力事由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除本合同，或者部分免除本合同的履行义务，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
- 10.3. 完整合同。本合同为双方对本合同所涉事项的全部内容，它取代了此前双方就该等事项作出的任何口头或书面合同或承诺。以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均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本合同双方授权的代表正式签字才能生效，本合同中未经修改的其他条款仍然有效。
- 10.4. 不弃权。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或表述均不得被视为一方对其权利的放弃，任何违约行为亦不得被免除责任，除非享有权利的一方以书面确认该等弃权或免责。任何一方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同意免除或放弃追究另一方在某方面的

违约责任，并不意味着免除或放弃追究该另一方在其他方面或后续发生的违约责任。

10.5. 继承。本合同生效后，无论甲方或乙方的名称、组织形式、企业性质、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投资者等发生任何变更，甲方或乙方应继续或要求其权利义务的继承人恪守并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之相关义务。

10.6. 有效期。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及齐缝章后生效。

10.7. 文本。本合同一式捌份，乙方执贰份，甲方执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条款

甲乙双方在此同意，双方都可以最大努力友好解决因履行本合同（包括各附件）产生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发生在双方的任何争议和争论。如果从发生之日起30天内某些争议和争论不能友好解决，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北方民族大学

乙方：（[中标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0951-2067803

联系方式：

传 真：0951-2067803

传 真：

开 户 行：农行北方民族大学支行

开 户 行：

账 号：29166001040000018

账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服务类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包号）：\_\_\_\_\_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封面
- 二、投标函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投标价格明细表
- 五、评审因素和内容响应详情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符合性审查响应详情

##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二、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和相关配套的货物（工程），我方投标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三、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四、我方已提供投标人（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纸质版文件\_\_\_\_份，电子版（NXTF）文件\_\_\_\_份，电子版（nNXTF）文件\_\_\_\_份。

五、我方承诺：自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为止，撤销投标的、或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的，我方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相应的违约赔偿金（不低于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六、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与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所有文件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七、一旦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按照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并交付

采购人验收。

投标人： \_\_\_\_\_（盖公章）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实现自动获取
项目编号	实现自动获取
标段（包号）	
投标价格	人民币小写(元): (项目报价方式为总价招标的填写此栏)
	人民币大写: (项目报价方式为总价招标的同时填写此栏)
	单价: (元) (项目报价方式为单价招标的填写此栏)
	费率: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下浮____%(项目报价方式为费率招标的填写此栏)
	折扣: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__折(项目报价方式为折扣招标的填写此栏)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注	1. 投标价格为供应商考虑各种因素(含折扣、优惠等)的最终报价。 2. 投标人提出的赠送不作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三、投标价格明细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元） /费率（%） /折扣（折）	数量	总价（元）	中小企业 （中型/小 型/微型）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四、评审因素和内容响应详情

### (一)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商务条款要求	商务条款响应		
1					
2					
3					
4					
5					
6					
7					
8					
9					
...		...	...	...	...

注：如响应内容较多可在表格中填写基本响应内容，在本表后附件中上传详细响应内容或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佐证材料或投标供应商自行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二)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页码)
		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技术、参数指标响应		
1					
2					
3					
4					
5					
...	...	...	...	...	...

注：如响应内容较多可在表格中填写基本响应内容，在本表后附件中上传详细响应内容或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佐证材料或投标供应商自行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 (三) 类似业绩

注：招标文件评审因素中未要求提供类似业绩的可不提供。

#### **（四）售后服务**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评审因素中售后服务条款提供。

## (五) 服务方案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评审因素中相关要求提供。

## (六) 人员配备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评审因素中相关要求提供。



## (七) 其他评审因素内容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评审因素中其他内容条款提供。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投标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二) 法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姓名）现任（投标供应商名称）、（担任）职务，为法定代表人（企业或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可以只附身份证，不填写本表。

附：法定代表人/企业或单位负责人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采购项目名称）、（标段）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身份证号： （标签化） \_\_\_\_\_

联系电话： （标签化）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身份证号： （标签化） \_\_\_\_\_

联系电话： （标签化） \_\_\_\_\_

注： 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投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五）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良好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投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承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 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要求。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说明：投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申请人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 (七) 保证金相关证明

#### 1. 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 A 级以下的供应商须提供：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_\_\_\_标段中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_方式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

详见附件：保证金缴纳（提供）证明。

该项目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未能及时到账的责任，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附件：

保证金缴纳证明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2. 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 A 级的供应商须提供：**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在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的信用等级为 A 级, 详见以下截图。（截图日期：招标文件发放期限截止之日至开标之日内）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3. 未参与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或初次参与宁夏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提供：

未参与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或初次参与宁夏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属于未参与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或初次参与宁夏政府采购活动的单位。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sup>1</sup>，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2</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应填写服务提供单位。

注 2：投标文件项目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相一致。

注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声明函为资格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及本声明函内容进行价格扣除。

<sup>1</sup> 投标人需按提供的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sup>2</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贵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应填写服务提供单位。

注 2：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填写。

### 3、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应填写服务提供单位。

注 2：非监狱企业无须填写。

**(九)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	--

## 六、符合性审查响应详情

### (一) 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郑重声明，我单位与\_\_\_\_\_组建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各方未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及非联合体投标供应商无须填写。



## (二) 投标供应商关联性企业说明

### 1、与投标供应商存在关联企业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1		
2		
...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投标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时，  
应据实填写 1 明细表。

## 2、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郑重声明，我单位不存在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相关单位，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与投标供应商无关联企业情形的须提供 2 声明函。

### (三) 投标供应商未对本项目提供过有关服务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声明如下：

我单位没有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四) 投标供应商对本项目报价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声明如下：

我单位报价为 \_\_\_\_\_，未超过本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 \_\_\_\_\_。

我公司所报的价格明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我公司投标文件中无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若我单位以上声明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五）投标供应商对本项目投标文件附加条件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在参与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标段）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声明如下：

我单位投标文件中附加条件如下：

1、

2、

3、

...

若我单位以上声明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注 1：投标文件中无附加条件的无须填写。

注 2：投标供应商应谨慎在投标文件中提出附加条件，如提出的附加条件采购人无法接受，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六）招标文件中其他符合性审查内容**

注：本模块包括招标文件中其他（未提供即认定为无效投标）的条款。